

試以「這次切身經歷告訴我：有一種愛是永恆的」為首句，續寫文章。

陳嘉怡

1 這次切身經歷告訴我：有一種愛是永恆的。

2 我是農民的孩子，從小生活在鄉鎮，記憶中最常出現的身影從來不是父母，而是世上最愛我的外婆。我出生在客家地區，父親受傳統客家文化的影響，心中對於兒子總有一種執念。可惜的是我是家中長女，在奶奶家幾乎沒有人會在意我。正因如此，三歲那年獨自跑出圍屋，差點溺死。外婆聽到消息後，既擔心又惱火，穿著破舊的布鞋，走過一條條溼泥的老路，踏過一片片密茂的高粱地，不顧奶奶家的勸阻，死活要帶走我。那時我全身燒得滾燙，夜晚又不停地啼哭，外婆沒得辦法，和外公商量請神婆做場法事吧！外公是猶豫的，一場法事可花得普通老百姓大半年好不容易攢下來的錢。「阿妹兒命都要沒了，你還敢在意些生不帶來死不帶去的錢！」外婆聲淚俱下，不停控訴著。最終這場法事也是敲定了下來，按現在科學的角度來說，生病得看醫生才能痊癒，神奇的是第二天，我真的燒退了，意識也慢慢回籠。就神婆的故事而言，在鄉親嘴裡從小聽到大，無論再好的故事，聽多了也就不新鮮了，反而膩得慌。

3 他們都說外婆如何如何愛我、親我，可自打我五歲記事起，她就總板著臉，皸裂的皮膚和顯眼的皺紋，雖長得不像惡鬼，但對我而言，也相差無幾了。我想做的，她偏偏不讓，我不想做的，又要逼著去。不過，好多次我不開心，被外婆逼得狗急跳牆時，她又會去廚灶底下掏出瓷罐子給我遞黑梅和冰糖，然後我就會很開心去院裡的草垛旁安安靜靜地品嚐。

4 直到我十五歲，初三升高中那年，我壓力異常大，農村中學要想考進城市中學，起碼得前三千名。在近三萬考生里擠進前三千，壓力可想而知。夜晚十點二十分，外婆敲了敲木門，她端著一碗雞湯，小心翼翼站在我身旁，開口道：「喝點雞湯吧！上面的油我撇乾淨了你瞧，哪還見得油腥！」我聞言抬頭應下，放下手中的筆，雙手接過雞湯。碗中果然不見澄黃的浮油，雞湯偏白色，聞著就覺得極其鮮美，入口清甜回味，經久難忘。「再來幾顆黑梅，放你桌子上了，核記得吐出來！」長大後，我不再覺得外的囑咐是聒噪的蟬鳴，那分明是小溪流水般的叮嚀。

5 中考放榜那一天，我比任何人都害怕，害怕考不上城市高中，以後上大學也機會渺茫。另一邊廂，我也有點激動，激動萬一自己考上了，也就算翻過一座山。最後我考上了，還是重點高中。或許父母知道消息後，覺得驕傲，又或許是他們體恤我從農村騎十幾里路才到學校辛苦，他們想把我要回去，就好像對我不管不顧十幾年的從不是他們。外婆捨不得我，但她說前途更重要，所以我短暫地回去過一次「家」。「家」里本應該有熱騰騰飯菜，客廳留下的一盞暖燈，睡前的一杯牛奶，最少也應該有回家後的一句關心：「今天累了吧！早點休息。」我不介懷沒有這些形式上的愛，但當我聽到父親對弟弟說：「沒事多向你阿姐請教，請她回來咱們家，總該有點用處。」

6 原來，我由始至終都是被吐掉的黑梅核，兒時是，長大了也是。只有外婆會當成寶，洗滌乾淨，撒進土里，一年又一年等它開花、結果。

7 我應該歇斯底里控訴他們，但我沒有，鬧一場什麼也改變不了。於是，我收拾行囊去找外婆了。十二年前，她把我抱回來，十二年後，我可以自己走回來。我踏進門，外婆臉上沒有疑惑，只淡淡開口，問我吃飯沒？我答還未，想喝碗土雞湯。她說好，待會她去殺隻雞熬湯。

8 「為什麼不問我怎麼突然回來？」

9 「這是你家，你啥時候不能回來？」

10 聽到「家」這個字，我忍不住掩面而泣，將委屈托盤而出。外婆抄起鏟子就要為我出氣，我趕忙攔下，說：「這麼遠，你一雙布鞋能上哪去？」外婆依舊氣憤：「到頭來，原來咱們才是一路的！沒事，外婆能打漁、種稻、縫衣，給你掙住宿費，省得回家的路上麻煩，晚上十點下學，回村路上也不安全。」最終，外婆去床鋪底下取出了九百零五元，用塊舊布包好，沉沉地放到我手裡。

11 那刻，我望著外婆粗糙皸裂的手，切身體會到這是一種永恆的愛。愛是一縷清風，安撫我煩躁的情緒；愛是一聲問候，關懷我的身體健康；愛是一盞明燈，指引我大步地前進。

(1589 字)